证券代码：301356　　证券简称：天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3、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安吉经济开发区健康产业园（阳光大道398号）。

5、会议召集人：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方庆华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5 人，代

表有表决权的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41,073,0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7,550,000股的64.846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35,710,0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7,550,000股的62.381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5,362,9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7,550,000股的2.465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5,362,9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7,550,000股的2.465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7,550,000股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5,362,9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7,550,000股的2.4652%。

（3）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部分董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41,016,128	99.9596%	55,685	0.0395%	1,260	0.0009%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5,306,048	98.9382%	55,685	1.0383%	1,260	0.0235%	0	通过

议案1.00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梁效威律师、蒙象君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现场

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2 日